林青冀以創新理念營運慈善基金

會長訪談

眼前的林青(Erica)，身着白色外套，性格開朗，柔中帶剛。作為全德慈善基金會的創辦人，她日前在接受採訪中一再說，希望以創新、持續的理念來營運基金會，「每一間慈善機構都有自己的特色，我們希望在社區做一些未有人做過的事，為學童提供醫療及健康等服務，在這過程中激發小朋友的熱誠，令他們從中學習、得益。」 香港商報記者 鄧江紅

林青並不是心血來潮去做慈善。她來自福州林氏家族，爸爸是緬甸華僑，父母在內地投資物流，後來開辦國際學校，非常了解教育對學童的重要性。她說自己小時候父母就帶她參加賣旗活動，開始工作時也曾捐款助養兒童，慈善的種子一早已在心中播下。

授之以魚 不如授人以漁

眞正改變她對「慈善」的認識，其實可追溯至十多年前，當時她在教會認識了Mekong Club的CEO Sylvia，了解社會上仍有拐賣兒童和婦女這些嚴重問題，她被邀請成爲其中一位講師，協助受害者回復正常的生活，明白他們需要的不只是依靠捐款，更加需要「持續性」的幫助。正所謂「授之以魚，不如授人以漁」，就是讓她們學習謀生技能，重建信心，投入社會，開啓新生活。

這些年，林青以三明市政協委員、香港福建社團聯會會董等身份，帶領年輕人和學童參與不同的社區活動，服務長者和弱勢社群。2021至2022年她擔任香港曼克頓扶輪社社長，當時正值疫情肆虐，她帶領社員服務社區，推廣抗疫知識、派送防疫物資，並邀請醫療團隊到學校爲學童接種疫苗等。

在參與社區服務之際，林青發現很多人因爲工作性質手停口停，卻無機會獲得社福的援助，她希望可以盡己之力塡補這些社區服務缺口，「因爲做慈善，不是爲了出下鏡，搞幾次活動就完了，只有持續去做才有意義。」

健康教育從小做起

全德慈善基金會於2022年2月2日成立，基金會堅持以「創新、凝聚、持續」的宗旨，用創新的營運理念，致力在社區爲學童及弱勢社群提供不同的共融服務，凝聚社會力量，包括醫療、健康、康樂、運動等服務；另一方面，透過不同的社會服務和活動，持續協助和指導學童健康地成長。基金會在疫情下出世，克服種種困難，開展了多項不同的社區服務。

林青深有感觸地說：「健康教育應該從小開始做，教小朋友健康知識，從小培養他們的自律習慣與領袖能力。」基金會去年與香港曼克頓扶輪社在校園一起啓動「我是健康小領袖」項目，包括「向長者派發福袋」、「與醫生對話」。整個活動引導小六童軍從慈善項目籌備到實踐，目標是培養到每位學童成爲「健康小領袖」。如去年8月在石湖墟公立學校舉行的「向長者派發愛心福袋」中，共有200位長者參與。學生們原來是輪流派發福袋給排隊輪候的長者，但他們怕長者排隊太久，個個主動走出來將福袋交到長者手中，還與長者交談互動，場面溫馨。林青說：「這活動效果不錯，受到不少學校和家長的支持。」

童樂同樂互相互愛

小作家曾芝鳴Charlotte今年出版同名系列小說《The Mysterious Sisters》book2，捐助全德慈善基金會的「童樂同樂」（Youth Love Youth）計劃。林青表示，去年該會成功啓動社區共融「童樂同樂」項目，鼓勵學生進行創新思維，追求夢想，幫助有需要的孩子，發揚互助互愛精神。

九歲的Charlotte前年出版其首本英文小說《The Mysterious Sisters》，進行義賣籌款並支持基層學童學習芭蕾舞。當時正值林青擔任曼克頓扶輪社社長，Charlotte將小說透過扶輪社協助義賣，將收益捐給香港芭蕾舞學會，以資助小朋友學習芭蕾舞。今年她再次捐助「童樂同樂」，林青動情地說：「Charlotte活潑開朗，樂於助人，這樣不但能鼓勵小作家持續創作，義賣收益將讓基層學童有機會學習芭蕾舞。」

「藏友藏樂」與學校合辦歷史展

林青表示，今年基金會將推出「藏友藏樂」計劃，與學校合辦歷史文獻展覽，包括平面與視像展覽，初期是平面展覽，展出紙質文獻，圍繞民生主題，通過郵票、稅票、地契等珍貴的藏品，增加學生對傳統與歷史的了解。下一步以元宇宙講故事形式製作視頻，展示藏品，如明信片，並於線上線下展示。

原來林青的先生唐卓敏是著名核子專科醫生，他還是香港收藏家協會會長，收藏很多有歷史價值的藏品。她甜甜地說，先生一直很支持她做慈善。記者問，他捨得借出這些珍貴藏品？「捨得，他的藏品之前在倫敦、香港文化中心及海防博物館都有展過，不過在學校是首次舉辦，能夠讓學生從中學習、了解歷史，是件好事。」

林青喜歡笑，精力充沛，是個大忙人，本身經營醫療中心，參與多個社團工作，又要投入基金工作。她笑言：「我喜歡做慈善，很享受這過程，一點不覺得累。」她希望做好基金會的每項活動，像培養子女一樣，持續、用心去做。

林青希望以創新、持續的理念來營運基金會，辦出自己的特色。 記者 馮瀚文攝

汕頭商會婦委三八節炮製家鄉美食

【香港商報訊】記者呂明霞報道：香港汕頭商會於三八婦女節舉行茶敘聯歡，婦委會委員大展才藝，自備潮州特色食品與衆品嘗，各類鹵水小吃盡顯大廚風采，這也是疫情三年之後再度舉辦三八節茶敘，大家紛紛在品嘗美味的同時暢談今年的目標和心願。中西區民政事務處專員梁子琪，該會會長王文漢、永遠榮譽會長劉宗明、永遠名譽會長黃麗樺、常務副會長李志強、婦委會主任卓少惠、副主任許芸生、余新文、陳妙香、許琳等參與活動。

王文漢：續發揮婦女半邊天作用

王文漢講到，三八國際婦女節已有百多年的歷史，現今婦女的社會地位不斷提高，在各個不同領域作出重要的奉獻。女性在過去所受到的不公平待遇，已成歷史，現在婦女在家庭，社會、政治、經濟等各個領域，已撐起半邊天，如今很多國家和地區都出現女總統、女總理、內地及香港也有不少政府和企業領導職位亦由女士擔任，香港前特首也是女性，而在座的嘉賓也是個好例子。他期待該會婦女委員會繼續發揚團結互助精神，舉辦不同的活動，加強香港社區及內地各省市婦聯的聯繫和合作，爲社會、香港及國家作出更好的貢獻，也爲自己構建一個和諧美好的家園。

卓少惠說，婦委會一直堅持每年慶祝婦女節的傳統，就是希望表達對女性的尊重。女性是外柔內剛的，在社會擔當不同的角色，默默地堅持爲社會、爲家庭作出貢獻，而女性的付出不張揚，但是很實在，值得社會更多的認同。

她續說，現如今婦委會已經有200多位委員，姐妹們上下一心，團結互助，舉辦過多項活動，例如探訪老人院、落區助選、旅遊聯誼都得到肯定及讚賞，祈望姐妹們一如繼往，和諧共處，共同爲國家、爲香港貢獻力量。

當天，各委員準備的特色美食豐富多彩，讓人眼花繚亂，不僅有必備鹵水鵝、潮州魚飯，還有過節必備的紅桃粿、炸芋酥等，巧手炮製的美食激發人想要了解潮汕美食版圖的興趣，充滿家鄉的味道。

證券代碼：A股 600611　B股 900903　股票簡稱：大衆交通　大衆B股　編號：臨2023-009
債券代碼：163450　188742　188985　債券簡稱：20大衆01　21大衆01　21大衆02

大衆交通（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關于子公司認購私募基金份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并對其內容眞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釋義：
除非另有說明，以下簡稱在本公告中含義如下：
本公司、公司：大衆交通（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數訊：上海數訊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宣夜投資：上海宣夜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宣夜卓潤興安一號：宣夜卓潤興安一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宣夜卓潤興安一號基金合同》：《宣夜卓潤興安一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基金合同》
《宣夜卓潤興安一號基金合同之補充協議》：《宣夜卓潤興安一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合同之補充協議》

重要內容提示：
●投資標的名稱：宣夜卓潤興安一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投資金額：人民幣1000萬元。
●特別風險提示：本次投資可能存在程度不等的風險，包括但不限于資金損失風險、基金運營風險、流動性風險、基金募集失敗的風險、基金投資風險、稅收風險、其他風險。

一、投資概述
爲盤活部分存量資金，同時提升公司經營業績，2023年3月，本公司下屬子公司上海數訊和宣夜投資共同簽署《宣夜卓潤興安一號基金合同》《宣夜卓潤興安一號基金合同之補充協議》，上海數訊擬使用自有資金人民幣1000萬元認購宣夜卓潤興安一號A類基金份額。
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本次投資無需經過公司董事會及股東大會批準。本次投資及相關協議的簽署不構成《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管理辦法》規定的重大資產重組，不構成關聯交易。

二、投資協議主體的基本情況
1. 基金管理人
企業名稱：上海宣夜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登記注冊類型：私募證券投資基金管理人
注冊資本：1000萬元
注冊地址：上海市虹口區四平路421弄107號Q164室
成立日期：2015年6月5日
法定代表人：郭首一
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記編號：P1060042
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記時間：2016年11月1日
經營範圍：投資管理，資產管理
最近一年主要財務數據（經審計）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21年度
資產總額	5271893.3
淨資產	5169579.03
營業收入	6728539.86
淨利潤	2786978.86

2. 基金托管人
企業名稱：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廣東省深圳市福田區中心三路8號卓越時代廣場（二期）北座
法定代表人：張佑君

三、投資標的基本情況
（一）、宣夜卓潤興安一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1. 基金名稱：宣夜卓潤興安一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2. 基金類別：契約型非公開募集投資基金。本基金分爲A類份額、B類份額，除本合同另有約定外，每份相同份額類別的份額具有同等的合法權益。
3. 基金的運作方式：開放式
4. 基金的投資目標和投資範圍：基金投資目標詳見本合同第十二節“基金的投資”第（一）條“投資目標”的約定；基金投資範圍詳見本合同第十二節“基金的投資”第（二）條“投資範圍”的約定。
5. 基金的存續期限：自本基金成立之日起10年
6. 基金計劃募集總額：本基金的計劃募集總額爲5000萬元，管理人有權根據實際募集情況予以調整，基金管理人應將調整情況以本合同約定的方式之一通知已簽署合同的委托人和托管人，自通知之日起本基金的計劃募集總額以管理人通知的金額爲準。
7. 基金份額的初始募集面值：基金份額的初始募集面值爲1.00元
8. 基金的托管：基金的基金托管人爲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9. 基金的外包服務：本基金的行政服務機構爲中信中證投資服務有限責任公司（外包業務登記編碼：A00045）。
10. 基金份額的分類：本基金根據不同類型的委托人，分爲A類份額和B類份額。其中，管理人，管理人股東，管理人員工，管理人發行或擔任投資顧問的資管產品等特定投資者爲B類份額的委托人，除B類份額投資者以外的所有合格投資者均可爲A類份額的委托人。
基金針對A類份額、B類份額設置不同的管理費、業績報酬收取比例，A類份額、B類份額合并運作，但分別募集，分別設置代碼，分別計算和披露各類份額對應的基金份額淨值和基金份額累計淨值。本基金不是結構化基金，不存在一類份額爲另一類份額提供風險補償的情況。
（二）、關聯關系或其他利益關系說明：標的基金未直接或間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亦無增持本公司股份的計劃；且與本公司不存在相關利益安排。

四、私募基金合同的主要內容
1. 基金名稱：
宣夜卓潤興安一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
2. 投資目標：
在控制風險的前提下，實現基金資產的穩健增長。
3. 投資範圍：
本基金的投資範圍爲：存托憑證（DR）、國債、債券回購（包括債券正回購和債券逆回購）、現金、銀行存款（包括定期存款、協議存款和其他銀行存款）、同業存單、大額可轉讓定期存單、貨幣市場基金、債券型公募基金，法律法規或中國證監會允許基金投資的其他投資品種。
如法律法規規定基金管理人需取得特定資質後方可投資某產品，則基金管理人須在獲得相應資質後開展此項業務。
在本基金投資範圍允許并符合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的前提下，參與銀行間債券、場外期權、收益互換及未列示的其它品種，管理人需提前與托管人就清算交收、核算估值等事項達成一致意見。若管理人擅自參與上述業務的，產生的估值核算等問題，由管理人承擔相關責任。
4. 投資範圍的變更程序
本基金擬投資于上述投資範圍中未明確列示的其他投資品種或變更基金投資範圍的，管理人應以傳眞、電話、短信、電子郵件、信件等任一方式一對一地發送投資範圍變更通知函（以下簡稱“通知函”），至少提前三個工作日告知基金委托人，并以書面形式通知托管人。管理人需在通知函中載明投資範圍變更生效日和允許贖回的開放日，所增加投資品種的風險揭示。基金管理人須在變更生效日之前設置臨時開放日（通知函發出之日至變更生效日期間有允許贖回的固定開放日的除外，本次開放不受年度臨時開放日次數的限制），允許不同意變更的基金委托人贖回；未在變更生效日前全部贖回份額的基金委托人視爲同意前述變更。因本條項下事由的贖回申請，不受本基金合同關于份額鎖定期（若有）、封閉期（若有）和巨額贖回（若有）的限制。如通知函中載明的開放日出現本合同約定的“暫停贖回或取消贖回的情形”，管理人需在前述情形解除後且在變更生效日前另設臨時開放日（本次開放不受年度臨時開放日次數的限制）。若上述情形在通知函載明的變更生效日前無法解除的，變更生效日應延期至前述另設的臨時開放日之後。除本條約定需對變更生效日進行延期的以外，變更事項自通知函中載明的變更生效日起生效，對合同各方均具有法律效力。
5. 投資策略：
在控制風險的前提下，本基金通過程序化交易及流動性管理相組合達到穩定盈利。
6. 投資限制：
本基金的投資組合將遵循以下限制（本基金自進入清算程序後無需遵循以下投資比例限制）：
（1）本基金投資的私募投資基金（包括有限合伙）必須有托管機構；
（2）本基金的基金資產總值占基金資產淨值的比例不得超過200%；
（3）本基金不得投資非證券類私募基金管理人發行的私募投資基金（包括有限合伙）；
（4）本基金投資于貨幣市場基金與債券逆回購的市值總和不得低于基金資產總值的40%；
（5）法律法規或監管部門規定的其他投資限制。
以上投資限制中，如涉及新股、新債申購的申報金額與數量、盤中監控、交易策略類等監控事項的，由基金管理人自行監控，基金托管人不承擔投資監督職責。
因證券市場波動、上市公司合并、基金規模變動等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因素致使基金投資不符合基金合同約定的投資比例的，基金管理人在10個交易日內調整完畢。如因證券暫停交易或其他非基金管理人可以控制的原因導致基金管理人不能履行調整義務的，則不受上款約定之限制，但基金管理人應當自證券恢復交易之日起的10個交易日內使本基金的投資組合比例符合上款約定。法律法規另有規定的從其規定。
7. 禁止行爲：
爲維護基金委托人的合法權益，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銷售機構及其他服務機構及其從業人員禁止從事下列行爲：
（1）將其固有財產或者他人財產混同于基金財產從事投資活動；
（2）不公平地對待其管理的不同基金財產；
（3）利用基金財產或者職務之便，爲本人或者委托人以外的人牟取利益，進行利益輸送；
（4）侵占、挪用基金財產；
（5）泄露因職務便利獲取的未公開信息，利用該信息從事或者明示、暗示他人從事相關的交易活動；
（6）從事損害基金財產和委托人利益的投資活動；
（7）玩忽職守，不按照規定履行職責；
（8）從事內幕交易、操縱交易價格及其他不正當交易活動；
（9）法律、行政法規和中國證監會規定禁止的其他行爲。
8. 利益衝突及處理
基金管理人可運用基金財產與基金管理人、基金委托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私募投資基金、基金管理人的實際控制人控制的其他私募基金管理人管理的私募投資基金，及與上述主體有其他重大利害關系的關聯方進行交易，或從事其他重大關聯交易，但需要遵循基金份額持有人利益優先、平等自願、等價有償的原則，并防範利益衝突，符合監管機構的規定。
基金投資者簽署本合同即表明其已經知曉且同意本基金可進行上述關聯交易。基金管理人應當在前述關聯交易實際發生後的合理時間內向基金委托人披露該等交易的進展情況，并依照本基金合同的約定履行信息披露義務。
基金份額持有人不得因本基金投資收益劣于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關聯方管理的其他類似投資產品的收益，而向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提出任何損失或損害補償的要求。
9. 全體基金份額持有人在此授權并同意：本基金投資非證券交易所或期貨交易所發行、上市的投資標的時，基金管理人有權代表本基金與相關方簽署基金投資相關文件及協議，并辦理相關權屬登記及變更手續。基金管理人應確保投資相關文件及協議中載明本基金名稱以及眞實的資金來源爲本基金，如確有合理理由無法載明前述內容的，基金管理人應確保向投資相對方說明眞實的資金來源爲本基金，并保證將投資本金及收益及時劃付至本基金托管賬戶。
10. 預警平倉機制
本基金預警綫爲0.9800元，平倉綫爲0.9700元。
當基金管理人與基金托管人核對一致的基金份額淨值小于或等于預警綫時，本基金觸發預警機制。自該核對一致之日的下一交易日起的三個交易日內，基金管理人以本基金合同約定方式之一通知全體委托人，提示本基金觸及預警綫及相關風險。
當基金管理人與基金托管人核對一致的基金份額淨值小于或等于平倉綫時，本基金觸發平倉機制。無論該核對一致之日之後的基金份額淨值是否高于平倉綫，基金管理人須自該核對一致之日的下一交易日起10個交易日內，完成對本基金持有的全部資產的不可逆變現，并按照本合同約定的基金清算程序進行清算。若因本基金所持有標的流通受限或其他非基金管理人可以控制的原因導致無法變現的，變現期限可相應合理延長，但基金管理人需在前述限制情形解除後及時完成變現并進行清算。
基金預警和平倉機制的啓動及操作由基金管理人負責執行，對于基金管理人按照或者未按照基金合同的約定執行，由此對基金財產或基金委托人造成的損失，基金托管人不承擔任何責任。
11. 越權交易處理
（1）越權交易的界定
越權交易是指基金管理人違反法律法規或本合同約定的投資交易行爲。
基金管理人應在法律法規或本合同約定的權限內運用基金財產進行投資管理，不得違反前述範圍，超越權限進行投資。
（2）越權交易的處理程序
基金托管人發現基金管理人的投資劃款指令或實際投資運作違反法律法規的規定或本合同的約定，應及時以電話提醒、電子郵件或其他書面通知等任一方式通知基金管理人限期糾正。基金管理人應積極配合和協助基金托管人的監督和核查。基金管理人收到通知後應在下一工作日前及時核對并以書面或電子郵件形式給基金托管人發出回函，就基金托管人的疑義進行解釋或舉證，說明違規原因及糾正期限，并保證在規定期限內及時改正。在上述規定期限內，基金托管人有權隨時對通知事項進行復查，督促基金管理人改正。基金管理人對基金托管人通知的違規事項未能在限期內糾正的，基金托管人有權報告金融監管部門。基金管理人應賠償因其越權交易行爲而致使基金委托人和基金托管人遭受的損失。
基金托管人發現基金管理人依據交易程序已經生效的指令違反法律法規的規定或本合同的約定，應當立即通知基金管理人，由此造成的損失由基金管理人承擔。
越權交易所發生的損失及相關交易費用由基金管理人負擔，所發生的收益歸本基金財產所有。
（3）越權交易的例外
非因基金管理人主動投資行爲導致的下列不符合法律法規或合同約定的情形不構成本章所述越權交易，應當屬于被動超標，因被動超標而對基金財產造成的損失由基金財產承擔：
①由于基金管理人可控制之外的原因導致投資比例不符合法律法規或本合同約定的，包括但不限于證券市場波動、上市公司合并、已投資持有的證券在持有期間信用評級下降、上市公司受到金融監管部門處罰或譴責、上市公司股票被特別處理、上市公司年度財務審計報告未被出具標準無保留意見等。發生前述情形時，基金管理人應在相應證券可交易之日起10個交易日內調整完畢，因證券停牌或其他非基金管理人可以控制的原因，調整時限可相應合理延長。
②本合同終止前10個交易日內，基金管理人有權對基金財產所投資證券進行變現，由此造成投資比例、投資範圍不符合合同約定的。
③法律法規或本合同對被動超標另有規定的從其規定。
12. 估值依據和方法
本基金按照《企業會計準則》、《證券投資基金會計核算業務指引》、《證券投資基金股指期貨投資會計核算業務細則（試行）》、《證券投資基金投資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試行）》等金融監管部門制定的基金估值相關業務規則辦理基金資產估值。
（1）證券交易所上市有價證券的估值方法（如適用）
（2）處于未上市期間的有價證券的估值方法（如適用）
（3）證券投資基金的估值方法（如適用）
（4）期貨的估值方法（如適用）
（5）交易所上市交易的期權的估值方法（如適用）
（6）資產管理計劃、私募投資基金或信托計劃的估值方法（以下簡稱“標的產品”）（如適用）
（7）收益互換的估值方法（如適用）
（8）場外期權的估值方法（如適用）
（9）收益憑證的估值方法（如適用）
（10）新三板的估值方法（如適用）
（11）港股通的估值方法（如適用）
（12）黃金現貨交易的估值方法（如適用）
（13）利率互換的估值方法（如適用）
（14）融資融券、轉融通的估值方法（如適用）
（15）銀行間債券市場的估值方法（如適用）
（16）債券回購（如適用）
（17）其他資產的估值方法（如適用）
（18）如基金管理人與基金托管人，協商一致認爲按上述方法進行估值不能客觀反映其公允價值的，或上述方法無法滿足估值需要時，基金管理人可根據具體情況與基金托管人商定後，按最能反映公允價值的方法估值。
（19）對于估值方法中涉及標的產品的淨值信息和虛擬淨值信息（若有）、標的估值報告數據（包括但不限于收益互換、場外期權、收益憑證等估值報告）的，托管人僅根據管理人或其委托的第三方提供的信息和數據進行估值，管理人或其委托的第三方應確保標的產品的份額淨值和虛擬份額淨值、標的估值報告的估值\減值計量的眞實性、準確性、完整性以及適用性。標的品種若有使用攤餘成本法的計量，管理人應確保該類品種符合攤餘成本法適用條件，充分合理評估信用風險和適用的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并及時做好信用監控、方法模型參數等評估工作，通知托管人進行減值計量。如因管理人或其委托的第三方提供數據錯誤或未能按時評估等造成估值結果不準確或不及時并對本合同其他當事人和基金財產造成損失的，基金管理人應當承擔賠償責任或向數據提供方進行追償，托管人不承擔責任。
（20）如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發現對基金財產的估值違反本合同項下訂明的估值方法、程序及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或者未能充分維護基金委托人利益時，應立即通知對方，共同查明原因，雙方協商解決。
（21）相關法律、行政法規以及監管部門有強制規定的，從其規定。如有新增事項，按國家最新規定估值。
13. 費用計提方法、計提標準和支付方式：
（1）管理人的管理費
本基金僅針對A類份額收取管理費，B類份額不收取管理費。本基金A類份額的年管理費率爲0.2%。本基金某類份額的管理費分別從該類基金資產淨值中扣除，支付給基金管理人。
管理費的計算公式爲：H = E×R÷N
H：每日應計提的管理費；
E: 前一日的該類份額基金資產淨值；
R：該類份額的年管理費率；
N：當年的實際天數。
本基金的管理費自基金成立日起，每日計提，按季支付。當季應收管理費由基金托管人根據與基金管理人核對一致的財務數據，自行在下季初十個工作日內扣收，并按照指定的賬戶路徑進行資金支付，基金管理人無需再出具劃款指令。基金管理人應于每季初五個工作日內在托管賬戶備足應支付的管理費。費用扣劃後，基金管理人應進行核對，如發現數據不符，及時聯系基金托管人協商解決。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費
本基金的年托管費率爲0.01%。
托管費的計算公式爲：H = E×R÷N
H：每日應計提的托管費；
E: 前一日的基金資產淨值；
R：年托管費率；
N：當年的實際天數。
本基金的托管費自基金成立日起，每日計提，按季支付。當季應收托管費由基金托管人根據與基金管理人核對一致的財務數據，自行在下季初十個工作日內于基金財產中扣收，并按照指定的賬戶路徑進行資金支付，基金管理人無需再出具劃款指令。基金管理人應于每季初五個工作日內在托管賬戶備足應支付的托管費。費用扣劃後，基金管理人應進行核對，如發現數據不符，及時聯系基金托管人協商解決。
（3）基金管理人收取的業績報酬
本基金僅針對A類份額計提業績報酬，B類份額不計提業績報酬。本基金A類份額業績報酬按照以下方式計提：
本基金業績報酬計提基準日分爲該類份額的除息日（若有）、贖回申請日和基金終止日。業績報酬計提日爲分紅確認日（若有）、贖回確認日和基金終止確認日。若某次分紅（若有）對應的除息日與該類份額上一個發生業績報酬計提對應的除息日間隔期短于3個月時，則該次分紅的除息日及其對應的分紅確認日（若有）不計提業績報酬。
管理人將根據委托人每筆投資的期間年化收益率（R），對期間年化收益率超過3%以上部分按照60%的比例收取業績報酬。
①業績報酬計提原則
A、委托人每筆參與份額分別計算期間年化收益率并計提業績報酬。
B、在符合業績報酬計提條件時，在分紅確認日（若有）、贖回確認日和基金終止確認日計提業績報酬。
C、分紅確認日（若有）提取業績報酬的，業績報酬從分紅資金中扣除且不超過該類分紅資金。在贖回確認日和終止確認日提取業績報酬的，業績報酬從贖回資金或清算資金中扣除。
D、在贖回確認日和基金終止確認日，業績報酬按委托人贖回份額或基金終止時持有份額計算。如贖回份額爲一筆認購/申購份額的一部分，則將該贖回份額單獨核算業績報酬，而該筆認購/申購份額的剩餘部分不受影響。
②業績報酬計提方法
業績報酬的計提，以該筆份額上一個發生業績報酬計提的業績報酬計提基準日（簡稱“上一個業績報酬計提基準日”）至本次業績報酬計提基準日的期間爲基準。上一個業績報酬計提基準日，如委托人該筆份額未發生業績報酬計提，認購所得的份額，以本基金成立日爲準；申購所得的份額，以申購申請對應的開放日爲準；分紅所得的份額（若有），以紅利再投資對應的除息日爲準。委托人贖回時，按照“先進先出”法，分別計算每一筆認購/申購/紅利再投資份額（若有）應收的業績報酬。
A、期間年化收益率的計算公式 R=[（P1−P0）÷P0x]×（365÷T）×100%
其中：R= 期間年化收益率
P1= 本次業績報酬計提基準日的該類基金份額累計淨值
P0= 上一個業績報酬計提基準日的該類基金份額累計淨值
P0x= 上一個業績報酬計提基準日的該類基金份額淨值
T= 上一個發生業績報酬計提的業績報酬計提日（含）到本次業績報酬計提日（不含）的天數
B、管理人以超額比例的方式提取業績報酬，具體計算公式如下：

期間年化收益率	收取比例	業績報酬計算公式
R ≤ 3%	0	E=0
3% < R	60%	E = N×P0x×（R−3%）×60%×（T÷365）

E= 某筆份額對應的業績報酬
N= 委托人該筆認（申）購或紅利再投資（若有）在分紅權益登記日所持的份額數，或其在本次贖回日贖回的份額數，或其在基金終止時所持的份額數
C、將所有筆數的業績報酬加總，得到總的業績報酬（∑E）。
∑E=E1+E2+E3+.....+En
其中的n爲所對應的份額筆數。
業績報酬由注冊登記機構負責計算，基金托管人不對計算結果進行復核。
③業績報酬的支付方式
基金管理人于業績報酬計提日起三個工作日內向基金托管人發送業績報酬劃款指令，基金托管人按照指令從基金財產中一次性支付給基金管理人。
（4）爲基金募集、運營、審計、法律顧問等提供服務的基金服務機構的服務費（若有）
本基金的年行政服務費率爲0.01%。
行政服務費的計算公式爲：H = E×R÷N
H：每日應計提的行政服務費；
E: 前一日的基金資產淨值；
R：年行政服務費率；
N：當年的實際天數。
本基金的行政服務費自基金成立日起，每日計提，按季支付。當季應收行政服務費由基金托管人根據與基金管理人核對一致的財務數據，自行在下季初十個工作日內于基金財產中扣收，并按照指定的賬戶路徑進行資金支付，基金管理人無需再出具劃款指令。基金管理人應于每季初五個工作日內在托管賬戶備足應支付的行政服務費。費用扣劃後，基金管理人應進行核對，如發現數據不符，及時聯系基金托管人協商解決。
14. 基金收益分配原則
（1）在本基金存在可供分配利潤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有權決定是否對基金進行收益分配，收益分配的比例亦由基金管理人決定；
（2）收益分配分爲采取現金分紅或紅利再投資等兩種方式。紅利再投資是將某類份額的現金紅利按照基金分紅除息日的該類基金份額淨值自動轉爲該類基金份額；本基金默認采用現金分紅；
（3）本基金允許變更分紅方式；
允許變更收益分配方式的，基金委托人應當通過基金銷售機構提交申請，由注冊登記機構進行處理；
當次分紅確認的方式按照委托人在權益登記日之前最後一次選擇的分紅方式爲準，若未選擇則按照本基金默認的分紅方式執行。委托人如需修改分紅方式，應于權益登記日前一工作日的交易時間結束前（即交易日15:00前）辦理變更手續，委托人在權益登記日前一個工作日超過交易時間提交的修改分紅方式的申請對本次收益分配無效，自下一次收益分配起生效；
（4）某類份額基金收益分配後對應的該類基金份額淨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準日的某類基金份額淨值減去每單位該類份額收益分配金額後不能低于面值；
（5）同一份額類別的每一基金份額享有同等分配權；
（6）在符合有關基金分紅條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數最多爲4次；
（7）法律法規另有規定的，從其規定。
15. 違約責任
（1）基金合同各方當事人在實現各自權利、履行各自義務的過程中，違反法律法規規定或者本合同約定的，應當各自承擔相應的責任；給基金財產或者基金合同其他當事人造成損失的，應當分別對各自的行爲所造成的損失依法承擔賠償責任。本合同能夠繼續履行的，應當繼續履行。
（2）發生下列情況的，當事人可以免除相應的責任：
①不可抗力；
②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按照當時有效的法律法規或金融監管部門的規定或本合同的規定作爲或不作爲而造成的損失；
③基金管理人由于按照本合同約定的投資原則行使或不行使其投資權而造成的損失；
④由于第三方（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中登公司、中國期貨市場監控中心等）發送或提供的數據錯誤給本基金財產造成的損失；
⑤基金委托人未能事前就其關聯證券或其他禁止交易證券明確告知基金管理人，致使基金財產發生違規投資行爲的，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均不承擔任何責任；
⑥無論本合同其他條款如何約定，就本合同項下的基金托管人責任而言，基金托管人履行了本合同所明確約定屬于托管人的義務的，對本基金的任何風險或損失，托管人不承擔任何責任；
⑦如管理人、第三人對托管人所承擔的責任進行虛假宣傳，或以托管人名義或利用托管人商譽進行募集資金、承諾投資收益等違規活動，托管人不承擔任何責任。
（3）本合同當事一方造成違約後，其他當事方應當采取適當措施防止損失的擴大；沒有采取適當措施致使損失擴大的，不得就擴大的損失要求賠償。守約方因防止損失擴大而支出的合理費用由違約方承擔。
（4）責任劃分
如果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其中一方違約，給基金資產造成損失的，應由違約方就直接損失進行賠償，守約方有權接受基金委托人委托向違約方追償；如果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兩方都違反合同，給基金資產造成損失的，無論本合同或任何相關合同、書面約定有任何其它相反的約定，在任何情況下，在托管人和管理人之間的最終責任的分配和承擔上，由雙方分別根據其過錯程度承擔各自應負的賠償責任。
（5）違約贖回
本基金不接受違約贖回。
16. 爭議的處理
對于因本合同的訂立、內容、履行和解釋或與本合同有關的爭議，合同當事人應盡量通過協商、調解途徑解決。不願或者不能通過協商、調解解決的，任何一方均有權將爭議提交北京仲裁委員會根據該會屆時有效的仲裁規則，適用普通程序進行仲裁，仲裁的地點在北京市。仲裁裁決是終局的，對當事人均有約束力。仲裁費用由敗訴方承擔。
本合同受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爲本合同之目的，在此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和臺灣地區法律）管轄。

五、對外投資對上市公司的影響
1. 本次投資有助于進一步落實公司發展戰略，借助專業投資機構的專業優勢增強公司的投資能力，在降低市場風險的同時追求整體收益的提升。
2. 本次交易嚴格遵循了公平、公正、自願、誠信的原則，對公司經營無不良影響。

六、本次基金投資的風險分析
1. 本次基金投資中的風險包括但不限于基金合同與中國基金業協會合同指引不一致所涉風險、基金委托募集的風險、基金的業務外包風險等特別風險以及資金損失風險、基金運營風險、流動性風險、基金募集失敗的風險、基金投資風險、稅收風險、其他風險等一般風險。
2. 鑒于客觀存在的風險，公司將及時了解宣夜卓潤興安一號的運作情況，督促防範各方面的投資風險，盡力維護公司投資資金的安全，按照法律法規的要求及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

七、其他事項
1. 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未參與宣夜卓潤興安一號基金份額認購，也未參與基金的日常管理。
本次投資的收益存在不確定性，敬請各位投資者理性投資，注意風險。
特此公告。

大衆交通（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3月15日

報備文件
《宣夜卓潤興安一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基金合同》
《宣夜卓潤興安一號私募證券投資基金合同之補充協議》